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 未经审计 )**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 (一) 会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200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	1,360,033,628.46	1,169,169,708.33
应收票据	5	2,745,063,589.56	2,356,233,411.59
应收账款	6	707,723,602.30	335,909,515.33
其他应收款	7	7,078,091.07	8,262,325.05
预付账款	8	256,711,105.01	128,019,124.91
存货	9	2,952,935,019.22	2,842,301,804.53
流动资产合计		8,029,545,035.62	6,839,895,889.74
长期股权投资	10	813,671,920.14	907,934,559.42
长期债权投资	11	172,692,085.70	60,085,557.54
长期投资合计		986,364,005.84	968,020,116.9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22,324,826,050.22	21,820,917,785.57
减：累计折旧		14,497,493,586.03	14,028,124,304.31
固定资产净值		7,827,332,464.19	7,792,793,481.26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0,728,759.39	50,728,759.39
固定资产净额	12	7,776,603,704.80	7,742,064,721.87
在建工程	13	527,704,403.93	718,989,240.47
固定资产合计		8,304,308,108.73	8,461,053,962.34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4	7,058,907.36	7,533,182.49
长期待摊费用	15	142,520,461.99	172,082,816.88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49,579,369.35	179,615,999.37
资产总计		17,469,796,519.54	16,448,585,968.41

公司法定代表人：戴厚良

副总会计师：闻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军

## 资产负债表(续)

200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应付账款	16	1,151,495,025.43	680,875,641.93
预收账款	17	414,868,557.25	356,720,893.99
其他应付款	18	786,614,658.83	1,223,729,975.24
应付工资		166,736,173.71	190,020,256.13
应付福利费		33,069,155.26	26,268,985.34
应交税金	3(c)	230,562,722.70	413,062,362.32
其他应交款		4,856,425.32	4,473.61
预提费用		1,710,900.00	1,39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9	250,000,000.00	2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039,913,618.50	3,132,077,588.56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20	1,380,000,000.00	1,68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21	115,665,558.75	105,628,217.05
长期负债合计		1,495,665,558.75	1,785,628,217.05
负债合计		4,535,579,177.25	4,917,705,805.61
股东权益：			
股本	22	2,330,000,000.00	2,330,000,000.00
资本公积	23	2,203,554,335.71	2,200,236,055.87
盈余公积	24	4,516,354,475.84	4,516,354,475.84
未分配利润	25	3,884,308,530.74	2,484,289,631.09
股东权益合计		12,934,217,342.29	11,530,880,162.80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7,469,796,519.54	16,448,585,968.41

公司法定代表人：戴厚良

副总会计师：闻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

军

##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5 年1—6 月

编制单位：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26	19,170,554,099.90	14,481,315,862.86
减：主营业务成本		15,685,216,210.87	11,604,768,023.33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7	306,770,816.28	223,703,140.21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78,567,072.75	2,652,844,699.32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	17,151,462.96	-6,653,432.79
减：营业费用		183,908,909.59	187,004,518.51
管理费用		203,553,324.29	383,478,914.20
财务费用	29	19,074,129.31	51,228,226.1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89,182,172.52	2,024,479,607.64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920,561.67	
营业外收入	30	633,141.87	7,120.00
减：营业外支出	31	1,162,948.57	16,391,670.60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696,731,804.15	2,008,095,057.04
减：所得税		364,712,904.50	292,312,512.14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32,018,899.65	1,715,782,544.9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484,289,631.09	1,951,982,008.21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4,816,308,530.74	3,667,764,553.11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816,308,530.74	3,667,764,553.11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932,000,000.00	699,000,000.00
八、未分配利润	25	3,884,308,530.74	2,968,764,553.11

公司法定代表人：戴厚良

副总会计师：闻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军

**现金流量表**

2005 年1—6 月

编制单位：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b>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671,748,744.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27,129.60
现金流入小计	19,695,875,873.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63,740,718.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9,006,151.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0,563,940.4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8,503,463.21
现金流出小计	17,891,814,27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4,061,599.94
<b>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出售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4,450.55
处置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2,841.8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47,853.77
现金流入小计	7,566,245.09
购建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97,057,337.6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
其中：购买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407,057,337.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491,092.51
<b>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资金	
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0
分配股利或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963,516,587.30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00.00
其中：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313,706,587.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3,706,587.30
<b>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b>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90,863,920.13

公司法定代表人：戴厚良

副总会计师：闻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军

##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05 年1—6 月

编制单位：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32,018,899.65
加：少数股东损益	
减：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472,465,298.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562,354.89
无形资产摊销	474,275.13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15,900.00
处置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723,493.30
固定资产、油气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14,132,406.18
投资损失（减：收益）	91,920,561.67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10,633,214.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990,402,049.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6,516,325.2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4,061,599.9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油气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60,033,628.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69,169,708.3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863,920.13

公司法定代表人：戴厚良

副总会计师：闻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军

##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2005 年1—6 月

编制单位：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元

单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出数	
一、坏账准备合计	18,991,721.18				18,991,721.18
1、应收账款	18,991,721.18				18,991,721.18
2、其他应收款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363,618,522.60				363,618,522.60
其中：库存商品	49,399,987.00				49,399,987.00
原材料	281,700,976.77				281,700,976.77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1、长期股权投资					
2、长期债权投资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50,728,759.39				50,728,759.39
其中：房屋、建筑物	7,863,437.48				7,863,437.48
油气集输设施	8,815,248.54				8,815,248.54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34,050,073.37				34,050,073.37
其他设备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专利权					
商标权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433,339,003.17				433,339,003.17

公司法定代表人：戴厚良

副总会计师：闻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军

## (二) 会计报表附注

### 1、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1998年4月24日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是由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公司(现已改制为中国石化集团扬子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扬子有限”)经中国石油化工总公司[1997]资字322号文、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7]200号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8]34号文批准独家发起及组建的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中石化扬子有限以其与核心业务相关的于1997年6月30日的经评估确认的资产负债投入本公司。上述资产负债经中咨资产评估事务所进行了资产评估,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审核以国资评[1997]1148号文确认,经评估确认的净资产为人民币3,041,516,122元。

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企发[1997]311号文批准,中石化扬子有限投入本公司的上述净资产按65.10%的比例折为国有法人股198,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8]34号文和证监发字[1998]35号文批准,向社会公众发行3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并于1998年5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于1998年4月24日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并领取了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1911000124),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3,000万元。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原油加工、石油制品、化学原料、化学制品、化学化纤、燃料、设备加工、制造、安装及销售,化工技术服务,工程建筑设计、承包、监理的咨询,仓储运输服务,化工设备、配件采购服务,设备的检测、维护和修理服务。

经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经贸企改[2000]144号文及国家财政部财管字[2000]34号文批准,中石化扬子有限于2000年2月28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98,000万股国有法人股转让予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股份”)持有。

### 2、主要会计政策

本公司编制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他有关规定制定的。

#### (a)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b)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除特别声明外，计价方法为历史成本法。

(c)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以下注释中无特殊说明的均为人民币元。

(d) 外币折算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折合为人民币。年末各项货币性外币资产、负债账户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折合为人民币。除与购建固定资产直接有关的汇兑损益(参见注释 3(i)) 外，外币折算差异作为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e)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指本公司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f)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是由本公司根据单独认定已有迹象表明回收困难的应收账款和账龄分析估计计提。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是本公司根据其性质估计相应回收风险而计提的。

(g) 存货

除零配件外，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之较低者计价。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存货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入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指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零配件按原值减可预计陈旧准备列示。

领用的低值易耗品和周转使用的包装物、周转材料等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核算。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h) 长期投资

i)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企业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即最初以初始投资成本计量，以后根据应享有的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的份额进行调整。

初始投资成本与享有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份额之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并按以下方式处理：

- 初始投资成本超过享有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份额之差额，按直线法摊销。合同规定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不超过 10 年平均摊销，年末未摊销余额包括在长期股权投资中。
- 初始投资成本低于享有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份额之差额，如果是在财政部发布《关于执行 企业会计制度 和相关会计准则有关问题解答(二)》(财会[2003]10 号)以前发生的，合同规定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不低于 10 年平均摊销，年末未摊销余额包括在长期股权投资中；在财政部颁布财会[2003]10 号以后发生的，记入资本公积-股权投资准备。

本公司对被投资企业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即以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投资收益在被投资企业宣布现金股利或利润分配时确认。

处置或转让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参见注释 3(m)）。

ii) 委托贷款

委托贷款指本公司提供资金，由金融机构根据本公司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等代本公司发放并协助收回

的贷款。

委托贷款按实际委托的贷出金额入账。

本公司按贷款资金被占用的时间及适用的利率计提委托贷款利息并计入损益。对于已计提的利息到付息期不能收回的，本公司将停止提取与之相关的委托贷款的利息，并将原已计提的利息冲减本期损益。

本公司对委托贷款计提减值准备(参见注释 3(m))，并将扣除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记入资产负债表。贷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含 1 年)的委托贷款列入短期投资中；其余的列入长期债权投资中。

#### (i)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公司为生产商品和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期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或评估值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注释 3(m))记入资产负债表内。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注释 3(m))记入资产负债表内。评估值指按规定进行评估并按评估值进行相应账务调整的资产价值。

在有关建造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成本，包括在购建期间利用专门借款进行购建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有关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损益)，全部资本化为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分别为：

	<u>预计使用年限</u>	<u>预计净残值率</u>
房屋及建筑物	8-40 年	3%
油气集输设备	14-30 年	3%
运输设备	8-10 年	3%
机器设备	10-20 年	3%
其他设备	4-30 年	3%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1996 年 4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促进企业技术进步有关财务税收问题的通知》(财工字(1996)41 号) 的规

定，本公司将为开发新技术、研制新产品所购置的，单台价值在人民币 10 万元以下的试制用关键设备、测试仪器一次性摊入管理费用中的研究及开发费用，对其中达到固定资产标准的进行单独管理，不再计提折旧。

(j) 租赁资产

i)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本公司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按其资产性质列入资产负债表。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按注释 3(i)所述的折旧政策计算折旧，按注释 3(m)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经营租赁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ii) 经营租赁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费用。

(k)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或评估值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注释 3(m)）记入资产负债表内。无形资产的成本或评估值按直线法摊销。相关合同规定有受益年限或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按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与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的较短者摊销。合同与法律均没有规定年限的，按 10 年摊销。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生产技术专用权	10 年

(l)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直线法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剩余摊销期限见注释 15。

(m) 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各项资产（包括委托贷款、长期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的账面价值定期进行审阅，以评估可收回金额是否已低于账面价值。当发生事项或情况变化显示账面价值可能无法收回，这些资产便需进行减值测试。若出现减值情况，账面价值会减低至可收回金额，减计的价值即为资产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指销售净价与预期从该资产的持续使用和使用寿命结束时的处置中形成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中的较高者。

本公司按单项项目计算资产减值损失，并将减值损失记入当期损益。但当本公司已将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记入了资本公积后，本公司将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首先冲减该投资初始确认时记入资本公积的金额，减值损失超过该资本公积的部分记入当期损益。

如果有迹象表明以前年度据以计提资产减值的各种因素发生变化，使得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大于其账面价值，则以前年度已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便会转回，转回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应高于假如资产没有计提资产减值情况下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时，首先转回原确认减值损失时记入损益的部分，然后再恢复原冲减的资本公积。

(n) 所得税

所得税按应付税款法核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算。

(o) 收入确认

收入是在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以及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根据下列方法确认：

i)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商品所有权上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时予以确认。假如销售商品的价款回收和退货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或相关的收入和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不能可靠地计量时，收入将不予确认。

ii) 提供劳务收入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当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提供劳务收入根据劳务的完成程度按已完工作的进度于提供劳务的期间内确认收入。假如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银行存款本金和适用利率计算，并以时间为基准确认。

(p) 研究及开发费用

研究及开发费用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q) 借款费用

用于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在有关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期间内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除上述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r) 维修及保养支出

维修及保养支出(包括大修费用)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s) 环保支出

与现行持续经营业务或过去业务所导致的情况有关的环保支出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t)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宣告发放时计入当期利润及利润分配表。资产负债表日后至会计报表批准报出日之间建议或批准的现金股利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中单独列示。

(u) 退休福利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本公司为员工参加了政府组织安排的定额供款退休计划。本公司按员工工资的一定比率向退休计划供款，并将已到期的应供款额记入当期损益。

(v) 关联方

如果本公司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或另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共同控制本公司或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或本公司与另一方或多方同受一方控制，均被视为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

3、税项

(a) 本公司适用的与产品销售和提供服务相关的税金有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等。

消费税率位汽油每吨人民币 277.6 元及柴油每吨人民币 117.6 元。

液化石油气的增值税率为 13%，其他产品的增值税税率为 17%。检修、排污服务营业税税率为 5%，港口装卸服务营业税税率为 3%。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交增值税额、营业税额和消费税额的 7% 计缴，教育费附加按应交增值税额、营业税额和消费税额的 4% 计缴。

#### (b) 所得税

根据南京市国家税务局以宁国税函发[1998]215号文批准，本公司自1998年4月起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所得税。

#### (c) 应交税金

	<u>2005 年 6 月 30 日</u>	<u>2004 年 12 月 31 日</u>
应交增值税	89,427,669	-2,297,419
应交消费税	31,680,7009	23,690,772
应交营业税	302,264	663,710
应交所得税	98,659,777	377,124,816
其他税金	10,492,314	13,880,483
	230,562,723	413,062,362

#### 4、货币资金：

	<u>2005 年 6 月 30 日</u>	<u>2004 年 12 月 31 日</u>
现金	2,532	927
银行存款	1,200,751,062	550,366,693
银行存款及现金合计	1,200,753,594	550,367,620
关联公司存款	159,280,034	618,802,088
	1,360,031,096	1,169,169,708

关联公司存款指存于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款项，按市场利率计息，详见注释 32。

#### 5、应收票据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应收票据主要是销售商品或产品而收到的商业汇票。

除注释 32 以外，上述余额无应收其他持有本公司 5% 或者以上表决权股份

的股东的汇票。

## 6、应收帐款

	<u>2005年6月30日</u>	<u>2004年12月31日</u>
应收账款	726,715,324	354,901,237
减：坏账准备	<u>(18,991,721)</u>	<u>(18,991,721)</u>
	<u>707,723,603</u>	<u>335,909,516</u>

除注释 32 所列示以外，上述余额无应收其他持有本公司 5%或者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本报告期，公司应收帐龄无重大变化，故本期未做坏账准备调整。

	<u>2005年6月30日</u>		<u>2004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应收账款				
金额前五名合计	580,614,872	80	272,391,624	77

## 7、其他应收款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7,078,091 元，账龄均为一年以内，未计提坏帐准备。

除注释 32 中列示外，上述无应收其他持有本公司 5%或者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于 200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的其他应收款总额如下：

	<u>2005年6月30日</u>		<u>2004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其他应收款				
金额前五名合计	5,999,158	85	5,103,424	62

## 8、预付帐款

	<u>2005年6月30日</u>		<u>2004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一年以内	256,172,919	100	128,019,124	100
一至两年	<u>538,186</u>	<u>-</u>	<u>128,019,124</u>	<u>100</u>
	<u>256,711,105</u>	<u>100</u>	<u>128,019,124</u>	<u>100</u>

除注释 32 中列示外，上述无预付其他持有本公司 5%或者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 9、存货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1,237,512,261	1,399,757,764
在产品	1,011,701,928	765,385,988
产成品	691,742,538	631,274,927
备件	375,115,932	409,501,648
在途物资	480,883	
小计	<u>3,316,553,542</u>	<u>3,205,920,327</u>
减：跌价准备	(363,618,522)	(363,618,522)
合计	<u>2,952,935,0120</u>	<u>2,842,301,805</u>

以上存货均为购买或自行生产形成的。

## 10、长期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的投资	对联营公司的投资	合计
年初余额	28,634,559	879,300,000	907,934,559
本期损益调整	-47,259	-94,215,380	-94,262,639
期末余额	<u>28,587,300</u>	<u>785,084,620</u>	<u>813,671,920</u>

此表中对子公司的投资是对南京扬子石化检维修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本公司对其投资 2850 万元，占被投资单位的股本比例为 95%，投资期限 30 年；对联营公司的投资是对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占被投资单位的股本比例为 10%，投资期限没有约定。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对上述长期股权投资未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11、长期债权投资

	委托贷款
年初余额	60,085,558
其中：本金	60,000,000
应收利息	85,558
本期增加	112,606,528
其中：本金	110,000,000
应收利息	2,606,528
期末余额	172,692,086
其中：本金	170,000,000
应收利息	2,692,086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长期投资账面价值合计占股东权益的比例为 8.4% (2004 年：9.4%)。

## 12、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油气集输设备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b>按资产类别</b>						
<b>成本：</b>						
期初余额	1,401,866,692	2,531,502,020	115,481,062	17,217,544,886	554,523,126	21,820,917,786
本期增加	78,343,911	169,600,815	13,622,641	209,465,666	36,611,074	507,644,106
在建工程转入			318,991	492,308,599	681,181	493,308,771
本期减少			3,735,842			3,735,842
期末余额	1,480,210,603	2,701,102,835	125,367,862	17,427,010,552	591,134,200	22,324,826,051
<b>累计折旧：</b>						
期初余额	681,091,658	1,639,227,401	87,087,462	11,246,249,124	374,468,659	14,028,124,304
本期计提	39,320,748	87,299,292	4,539,496	315,736,862	25,568,900	472,465,299
本期减少			3,096,017			3,096,017
期末余额	720,412,406	1,726,526,693	88,530,941	11,561,985,986	400,037,559	14,497,493,586
<b>固定资产减值</b>						
<b>准备：</b>						
期初余额	7,863,437	8,815,249	-	34,050,073	-	50,728,759
本期计提						
期末余额	7,863,437	8,815,249	-	34,050,073	-	50,728,759
<b>净额：</b>						
期末余额	751,934,759	965,760,893	36,836,921	5,830,974,493	191,096,640	7,776,603,706
期初余额	712,911,597	883,459,370	28,393,600	5,937,245,689	180,054,467	7,742,064,723

本公司于报告期内没有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7,696,476,117 元。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经营租赁租出房屋及建筑物的账面净值为 4,174,186 元。(2004 年 12 月 31 日：5,274,997 元)

## 13、在建工程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主要在建工程如下：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资金预算比例	资金来源
800 万吨炼油改造 扩建 45 万吨/年	1,414,508,500	358,630,184	132,930,864	491,561,048	-	100%	贷款 自筹及
PTA 生产线 140 万吨/年芳烃	2,105,550,000	198,955,559	18,347,062		1	10%	自筹
改扩建	812,496,900	150,173,632	100,477,405		8	31%	自筹
其他		11,229,865	50,268,603	1,747,723	59,750,746		自筹
<b>合计</b>	<b>4,332,555,400</b>	<b>718,989,240</b>	<b>302,023,934</b>	<b>493,308,771</b>	<b>527,704,404</b>		

#### 14、无形资产

	土地 使用权 人民币元	生产技术 专用权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b>成本：</b>			
年初及期末余额	3,681,817	8,749,740	12,431,557
减：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450,590)	(4,447,785)	(4,898,375)
本期增加	(36,788)	(437,487)	(474,285)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487,378)	(4,885,272)	(5,372,660)
减：减值准备			
期初及期末余额	-	-	-
净额：			
期初余额	<u>3,231,227</u>	<u>4,301,955</u>	<u>7,533,182</u>
期末余额	3,194,439	3,864,468	7,058,897
剩余摊销月数	520	53	

本公司上述无形资产均为外购取得。

#### 15、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原始发生额	年初余额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额	期末余额	剩余摊销月数
银催化剂	38,414,533	5,808,945	(5,808,945)	(38,414,533)	-	-
异构化催化剂	66,320,343	58,030,301	(8,290,044)	(16,580,086)	49,740,257	36
铂重整催化剂	74,091,780	64,830,307	(9,261,472)	(18,522,945)	55,568,835	36
加氢裂化催化剂	25,128,205	21,987,179	(3,141,025)	(6,282,051)	18,846,154	36
加氢精制催化剂	24,486,954	21,426,085	(3,060,870)	(6,121,738)	18,365,215	36
<b>合计</b>	<b>228,441,815</b>	<b>172,082,817</b>	<b>(29,562,355)</b>	<b>(85,921,354)</b>	<b>142,520,462</b>	

注：金额较小的催化剂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 16、应付帐款

除注释 32 中列示外，本账户余额中无应付其他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并没有个别重大账龄超过三年的应付账款。

## 17、预收帐款

除注释 32 中列示外，本账户余额中无预收其他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账款人民币 15,355,184 元，均为客户预付后未向本公司清收的货款。

## 18、其他应付款

除注释 32 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应付其他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超过三年的其他应付款。

## 19、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合同号	本金(元)	提款日	到期日	利率(%)
乙烯建银 2001 年第 09 号	150,000,000.00	2001.08.09	2006.05.20	5.022
	100,000,000.00	2001.12.10	2006.01.20	5.022

## 20、长期借款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期限	年利率	信用/抵押/保证/质押	金额	期限	年利率	信用/抵押/保证/质押
银行借款	4000,000,000	2-5 年	5.022%	信用	800,000,000	2-5 年	5.022%	信用
中石化财务 公司借款	550,000,000	3 年	4.941%	信用	450,000,000	3 年	4.941%	信用
中石化股份 无息借款	430,000,000	20 年	-	信用	430,000,000	20 年	-	信用
	1,380,000,000				1,680,000,000			
	=====				=====			

除注释 32 中列示外，上述余额中无应付其他持有本公司 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 21、 专项应付款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保证基金(a)	93,807,920	84,485,579
技术开发费拨款(b)	800,000	-
环保返还(c)	21,057,639	21,142,638
<b>合计</b>	<b>115,665,559</b>	<b>105,628,217</b>

- (a)根据财政部与中石化集团联合签发的财工字 [1997] 268 号文的规定，本公司按期末固定资产原值和存货平均余额计提并向中石化股份上交的安全生产保证基金，用于集团内部财产保险，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其中部分资金由中石化股份返还予上缴企业，用于安全隐患治理和安全技术措施支出等。本公司于实际收到中石化股份返还的部分款项计入“专项应付款”账项；本公司使用安全生产保证基金形成的固定资产相应计入“资本公积”账项。
- (b)根据中石化股份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收到中石化股份技术开发费拨款时将款项计入“专项应付款”账项，使用技术开发费形成的固定资产计入“资本公积”。
- (c)根据南京市环境保护局与南京市财政局关于环保污染治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收到南京市环保局的环保污染治理拨款时将款项计入“专项应付款”账项，专款专用。

## 22、 股本

注册股本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980,000,000 股内资法人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1,980,000,000	1,980,000,000
350,000,000 股 A 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350,000,000	350,000,000
	<b>2,330,000,000</b>	<b>2,330,000,000</b>

已发行及缴足股本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980,000,000 股内资法人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1,980,000,000	1,980,000,000
350,000,000 股 A 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350,000,000	350,000,000
	2,330,000,000	2,330,000,000

上述已发行及缴足股本已由江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于 1998 年 4 月 17 日出具了苏会所二验(98)第 16 号验资报告。

### 23、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有效申购资金冻 结利息收入	其他资本 公积	合计
年初余额	2,150,316,12	188,527	311,549	2,150,816,198
本期增加	-	-	3,318,280	3,318,280
期末余额	2,150,316,12	188,527	3,629,829	2,203,554,336
	2			

### 24、盈余公积

	法定公积金	法定公益金	任意公积金	合计
期初余额及 期末余额	839,864,411	802,420,985	2,874,069,080	4,516,354,476

### 25、利润分配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提取各项盈余公积

2005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以 2004 年末总股本 233,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 元（含税），共计派息 9.32 亿元。公司在资产负债表应付股利科目中以及利润分配表应付普通股股利分别列示。公司已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完成了股利派发事项。未分配利润 1,552,289,622.88 元结转下一年度。

### 26、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是指扣除增值税后的石油化工产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于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8,252,805,477 元

(2004 年同期：人民币 5,526,762,897 元)，占本公司全部销售收入总额的 43%(2004 年同期：38%)。

### 27、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6 月 30 日
消费税	181,484,358	146,833,233
营业税	497,624	69,633
城市建设维护税	79,411,076	48,872,902
教育费附加	45,377,758	27,927,372
合计	<u>306,770,816</u>	<u>223,703,140</u>

### 28、其他业务利润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6 月 30 日
其他业务收入		
材料销售收入	529,325,516	443,673,543
水厂、热电厂受托管理费收入	11,250,000	9,780,000
其他收入	36,603,297	21,918,397
合计	<u>565,928,813</u>	<u>475,371,940</u>
其他业务支出		
材料销售支出	524,031,327	441,944,638
水厂、热电厂受托管理费收入等税费	1,118,303	782,073
其他支出	23,627,720	39,298,662
合计	<u>548,777,350</u>	<u>482,025,373</u>
其他业务利润	<u>17,151,463</u>	<u>-6,653,433</u>

### 29、财务费用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6 月 30 日
发生的利息支出	35,959,433	57,869,265
减：利息收入	17,177,239	7,111,715
其他费用	291,936	470,676
合计	<u>19,074,129</u>	<u>51,228,226</u>

### 30、营业外收入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6 月 30 日
处理固定资产净收益	632,842	7,100
罚款收入	300	20
合计	<u>633,142</u>	<u>7,120</u>

### 31、营业外支出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6月30日
固定资产清理净损失	159,349	15,261,489
罚款支出	983,600	352,840
其他	20,000	
合计	<u>1,162,949</u>	<u>16,391,670</u>

### 32、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a)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u>注册地</u>	<u>主营业务</u>	<u>与本公司关系</u>	<u>经济性质或类型</u>	<u>法定代表人</u>
中国石油 化工股份 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朝 阳区惠新东 街甲 6 号	石油、天然气勘探、开采、 销售；石油炼制；石油化 工、化纤及其他化工产 品的生产、销售、储运；石 油、天然气管道运输；技 术及信息的研究、开发、 应用。	控股母公司	国有	陈同海
南京扬子 石化检维 修有限责 任公司	南京市沿江 工业开发区 新华东路	石油化工机械、设备安 装；石油化工设备保运、 维护、检修、检测、酸 洗、清洗、防腐保温；化 工设备及备品备件加工、 修复；提供检修技术服 务、咨询及劳务；石油化 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 销售。	子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王净依

####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u>年初数</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数</u>
中国石油化工 股份有限公司	86,702,439	-	-	86,702,439
南京扬子石化检维修 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	-	30,000

####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u>年初数</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数</u>	
	金额 人民币千元	%	金额 人民币千元	%	金额 人民币千元	%	金额 人民币千元	%
中国石油化工 股份有限公司	1,980,000	84.98	-	-	-	-	1,980,000	84.98
南京扬子石化检 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28,500	95	-	-	-	-	28,500	95

## (b) 不存在直接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u>公司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最终母公司
2、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同一母公司
3、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4、	中国石化镇海炼化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5、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公司	同一母公司
6、	中石化国际产品贸易公司	同一母公司
7、	中国石化北京燕山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8、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9、	中国石化齐鲁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0、	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11、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12、	中国石化集团南京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13、	中国石化集团巴陵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14、	南京帝斯曼东方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15、	中国石化集团金陵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16、	中国石化集团天津石油化工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17、	中国石化物资装备贵金属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18、	江苏陵光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19、	中国石化集团南京化工厂	同一最终母公司
20、	中国石化集团抚顺石油化工研究院	同一最终母公司
21、	中国石化集团扬子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22、	南京扬子石化检修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23、	南京扬子石化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24、	南京扬子石油化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25、	扬子石化南通实业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26、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公司珠海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27、	扬子石化上海实业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28、	南京扬子石化南方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29、	北京扬子石化商贸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30、	上海浦东扬子石化经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31、	南京扬子石化实业总公司	本公司向该公司派出董事
32、	南京扬子石化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向该公司派出董事
33、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向该公司派出董事
34、	扬子巴斯夫苯乙烯系列有限公司	本公司向该公司派出董事
35、	南京扬子伊士曼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向该公司派出董事

(C) 在日常业务中进行的主要和经常的关联方交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总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备注
销售商品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4,550,028	23.73	汽、柴油等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1,565,906	8.17	PTA、醋酸、乙二醇等
	南京扬子石化南方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765,389	3.99	塑料等
	扬子巴斯夫苯乙烯系列有限公司	557,736	2.91	苯、减压渣油、液化气等
	上海浦东扬子石化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509,957	2.66	环氧乙烷、PTA 等
	中国石化集团扬子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24,907	2.74	煤、钢材、设备、汽柴油等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52,878	1.84	丁二烯等
	中国石化集团南京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40,401	1.25	苯、氢气、硫磺
	南京扬子石化实业总公司	179,265	0.94	碳四抽余液、碳十等
	中国石化集团巴陵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68,944	0.88	丁二烯、苯
	中国石化集团金陵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21,522	0.63	苯、分子筛料
	南京扬子伊士曼化工有限公司	102,832	0.54	丙烷、裂解 C5 等
	中国石化集团南京化工厂	68,756	0.36	苯
	南京帝斯曼东方化工有限公司	61,581	0.32	苯
采购货物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421,977	51.88	原油、化工轻油、MX、备品备件等
	中国石化集团扬子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31,450	3.89	水电气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276,423	1.70	C4、混合二甲苯
	南京扬子石化实业总公司	165,981	1.02	丁烯 - 1、MTBE
	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公司珠海公司	87,300	0.54	MEG、PX
	南京扬子石化南方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76,102	0.47	MEG、PTA
接受劳务	南京扬子石化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67,390	16.00	运输、装卸、仓储
	南京扬子石化检维修有限责任公司	21,240	5.04	保运费
	南京扬子石化检修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14,198	3.37	维修费、建设安装费

(d) 本公司与关联方应收应付款及借款余额列示如下：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6月30日	
	控股母公司	其他关联公司	控股母公司	其他关联公司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货币资金		159,280	-	186,103
应收票据		434,293	70,000	202,232
应收账款		623,403	-	198,873
预付账款		162,040	10,356	212,287
其他应收款	18	2,021	18	2,074
应付账款		(377,246)	(39,410)	(26,808)
预收账款		(98,958)	(8,708)	(58,360)
其他应付款	(2,414)	(191,438)	(23,750)	(1,414,707)
长期借款	(430,000)	(550,000)	(430,000)	(230,000)

### 33、承诺事项

#### (a) 资本承担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资本承担如下：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已订合同		135,900
已批准但未订合同	2,499,928	2,395,884
	2,499,928	2,531,784

这些资本承担主要是45万吨/年PTA生产线扩建工程和140万吨/年芳烃装置改扩建工程。

#### (b)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土地、房屋等经营租赁协议，本公司于 2004 年 06 月 30 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05年6月30日
	人民币千元
一年以内	15,125
一年以上两年以内	29,053
两年以上三年以内	28,633
三年以上	1,181,061
合计	1,253,873

**(c) 其他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与中石化股份、中石化扬子有限、德国巴斯夫股份有限公司、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及德国巴斯夫投资有限公司共同签署的成立扬子 - 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的合资经营合同的规定 ,本公司应根据与扬子 - 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另行签订的从属协议直接或间接(例如 : 通过由本公司支持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额度贷款)向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人民币 219,800,000 元的从属股东贷款。本公司应在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即 2000 年 12 月 4 日)之后的第四年内提供上述贷款的 60% , 其余部分在第五年内提供。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 , 公司已向该公司提供从属股东贷款 170,000,000 元。

**34、或有负债**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 275,000,000 元。

本公司预计上述已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在到期日均能得到偿付 , 预计不会代出票人履行偿付义务。

**35、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会计报表批准日 , 本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董事长签署 :**

**副总会计师签署 :**

**财务部部长签署 :**